

我的第一雙皮鞋

(查錫我)

我們這一代大多數人都經歷過貧困。小時候，物資十分缺乏，一家人能吃得飽，穿得暖已經不錯。我們的玩具全部是自己造的。可是，記憶中的童年倒是挺快樂的。

聽爸爸說，在家鄉我們是大地主，曾祖父很會做生意，在全國的大城市，都有我們家的錢莊、瓷器和茶葉莊。解放後，我們一家身無分文的來到香港，一切都要從頭再來！

在六兄弟姊妹中我排第三。由於大姊早婚，加上二哥在十三歲那年進了精神病院，幫家的重擔很自然就落在我身上。

小學畢業後，我就要離家到尖沙咀一家洋服店當學徒。還記得離家那天，我用載雞鴨的紙手抽收拾了幾件換洗衣服，穿了一雙馮強牌的舊球鞋，就跟爸爸去了那家洋服店。臨走時，他給了我十塊錢，叮囑我要省著用到月底，我當時的月薪是一百塊，包吃包住。每個月出了薪水我都會拿八十塊給我媽媽幫補家用。自己留下二十塊交學費和做零用。

第一天上班，老板看見我那副寒酸相，就皺起眉頭對我說：「我們是做遊客生意的，不能太寒酸，收了鋪去買一雙皮鞋吧！」那時候怎麼想得到三十多年後，穿球鞋才時髦呢！

當天收了鋪，我去了旺角和油麻地看皮鞋，找來找去，最便宜的一雙也要十五塊！我口袋裏只有十塊錢，而且要撐到月底，怎樣辦？

結果，我從廟街頭走到廟街尾，終於在一個地攤找到一雙四塊錢的舊皮鞋！這是我的第一雙皮鞋，穿在我的腳上，活像踏著兩隻小船。跟差利卓別靈常穿的那一款很相似。說起來，它倒挺耐穿，我足足花了二年才把它穿破！

香港在過去二十多年，經濟起飛，我們所擁有的物質越來越多，卻總是覺得不夠！我們的欲望始終無法填滿，而我們的心靈卻越來越空虛，人與人之間的疏離和隔膜也越來越大！本來，我們對物質的欲望是推動社會進步的力量。不過，我們一旦失去平衡，只懂得拼命追求

物質，進而把追求物質變作人生的唯一目標，我們的生命就開始下墜！物質無疑可以幫助我們改善生活，但不一定會帶來快樂。

我們首先要懂得把需要和欲望分開。我們應該要問是否需要坐名車，住洋房和穿名牌才能快樂？很多人的一生就花在不斷追求物質，而營營役役把寶貴的生命就此虛度了。有些人甚至犧牲與家人相聚和好友交往的時間去追尋物質的滿足。到頭來是否值得呢？

真正的快樂其實源自寧靜祥和的內心。假日與家人或三數知己往郊外走走，接近一下大自然，藍天白雲，清風撲面，還有不同品種的花草樹木，偶爾傳來幾下不知名的鳥聲，都能幫我們洗滌一下塵封的心靈。下了班，與三數知己聚首聊天，談談理想，或回家與家人吃頓飯，都能把我們與其他人的距離拉近。

如果能更進一步，多點關心週遭的人，對那些不幸和無助的人給予援手，那麼，當我們走完人生路時，可以坦然說一聲：「我今生無悔！」